

区十届人大四次
会议文件（19）

九江市浔阳区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9年2月20日在浔阳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张业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浔阳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下，财政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为奋力开创“实力、活力、魅力、和谐”现代化浔阳新局面再鼓干劲。在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强化财政收支管理和有序推进财政各项改革的同时，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财政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5,16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以下均简称预算）100%，其中：

上划中央收入完成241,37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上划中央“两税”完成208,934万元，完成预算100%；上划中央营业税完成365万元，完成预算99.45%；上划中央企业所得税完成20,084万元，完成预算99.97%；上划中央个人所得税完成11,991万元，完成预算100%。

上划省级收入完成8,13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上划省级增值税完成3,805万元，完成预算100%；上划省级营业税完成36万元，完成预算99.45%；上划省级企业所得税完成2,678万元，完成预算99.97%；上划省级个人所得税完成1,599万元，完成预算100%；上划省级环境保护税完成14万元，完成预算99.18%。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5,65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增值税（45%部分）完成34,243万元，完成预算100%；营业税（45%部分）完成328万元，完成预算99.45%；企业所得税(32%部分)完成10,712万元，完成预算99.97%；个人所得税(32%部分)完成6,39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税种完成16,586万元，完成预算100%。非税收入完成47,39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完成8,829万元，完成预算100%；专项收入完成3,897万元，完成预算10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33,93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非税收入完成734万元，完成预算99.82%。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年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实现29,056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2,419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28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6,609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46,769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0,62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33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12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4,30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8,246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142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94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514万元。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9,894万元，完成预算数的86.3%，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468万元，完成预算97.73%；

公共安全支出9,257万元，完成预算92.45%；

教育支出22,199万元，完成预算88.87%，主要是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226万元、基础教育专项1,504万元、支出学前教育524万元及教育附加返还527万元等转移支付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2,565万元，完成预算96.7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14万元，完成预算95.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373万元，完成预算88.32%，主要是提

前下达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1,25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医疗卫生支出15,893万元，完成预算98.54%；

节能环保支出327万元，完成预算86.97%；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45,464万元，完成预算99.21%；

农林水事务支出979万元，完成预算56.41%，主要是码头征迁专项经费632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1,934万元，完成预算98.39%；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27万元，完成预算38.47%，主要是流域生态补偿金977万元、标准化厂房建设200万元等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04万元，完成预算80.17%，主要是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资金19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金融支出50万元，完成预算10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345万元，完成预算100%；

住房保障支出4,398万元，完成预算99.82%；

其他支出92万元；

债务还本付息等支出2,705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支出112,714万元，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11,73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万元，其他支出172万元，债务付息支出790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共32,191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3,03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8,999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61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2,499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6,006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513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75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501万元。

（三）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2018年实现的115,657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照现行的财政体制结算办法计算，2018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年结余、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省政府债券转贷收入等，减去上解支出，全年总的可用财力为173,567万元；2018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9,894万元，结转下年支出23,673万元。

2018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上年结余、上级补助收入等，减去上解支出，政府性基金财力为113,043万元；基金支出112,714万元，结转下年支出329万元。

2018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6,76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2,191万元，加上上年结余51,304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5,882万元。

以上均为预算数，待上级财政部门对我区年度决算批复后，还会有一些变动，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四）2018年主要财政工作

2018年全区财政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良好，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坚持服务大局，助力经济健康发展。一是加大财政政策扶持力度，深入开展“财园惠贷通”、“财企信贷通”融资工作，帮助

企业解决资金困难，助推浔阳区经济社会发展。二是加大支持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投入力度，支持第三产业加快发展，促进现代物流业、服务业、旅游业等税源型经济向高层次提升。三是坚持依法治税，充分利用现有的综合治税平台，防止税源“跑、冒、滴、漏”，做到应收尽收。四是强化信息管税，以“金三”系统为依托，全面提高软件系统的应用水平，促进各项税收工作在信息化环境下健康、快速发展。五是抓住当前国、地税机构合并的契机，将征管资源进一步的集中，统一规划和配置，从根本上提高税收的治理水平。六是创新体制机制，印发了《浔阳区新引进企业激励机制的实施意见》，激励和促进全区各单位发挥资源优势，努力开拓财源，保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2、坚持优化支出，加快社会协调发展。以保障工资、机关运行、民生工程资金足额到位为前提，大力压缩一般性开支，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在教育、科技、文化、社会保障、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等民生保障方面投入 11.18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74.6%。一是加大义务教育投入，加快改善教育基础设施，当年新村小学、龙山小学和区第二幼儿园整体新建及浔东小学扩建投入 0.96 亿元，全年教育资金投入超过 2.2 亿元。二是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在医疗卫生方面投入 0.76 亿元，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方面共投入 0.63 亿元，失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 0.18 亿元。三是加大城乡社区事务投入，在市容环卫方面投入 0.7 亿元，在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三城同创、边街小巷改造、立面改造、菜市场及公厕建设等方面共投入 0.43 亿元，大大提升了我区的市容市貌。四是加大旧城改造工

作力度，在区级财力十分困难的情况下，筹集 4.64 亿元资金保障了我区殷家畈片区、京九黄氏大市场片区等旧城改造项目的顺利推进。

3、坚持改革创新，健全财政收支体系。一是积极探索管理机制改革。国库集中支付基本实现电子化，《国库电子化管理工作方案》《浔阳区财政国库业务电子印章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陆续出台。会计核算权退回单位，会计行为进一步规范。二是积极深化税收激励机制改革。《关于在全区范围内新引进企业激励机制的实施意见》出台后，组织政策培训班，提高各部门发展经济的积极性和操作水平。坚持检查、打击和防范相结合，规范政府采购市场秩序的同时，积极推进我区政府购买服务，顺利完成庾亮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和浮雕壁画等市重点项目。三是积极丰富资金筹集渠道，有效破解我区资金瓶颈，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区面貌。通过积极向上级争取政策，争取省政府债券转贷资金1.2亿元，旧城改造专项资金2亿元，减少区本级资金压力；通过专项资金检查、财政绩效评价、资金跟踪问效等多种形式，积极做好盘活存量资金，对单位由于项目进度、政策变化等种种原因未使用或结余的上级和本级安排的专项资金，财政予以收回并重新统筹安排，已收回存量资金1.63亿元。

4、坚持监督检查，保障依法依规理财。一是加强公务消费网络监管。坚持“三公经费”从公务消费一体化平台支付，接受监督；对符合公务卡消费要求的支付必须全面使用公务卡，做到消费留痕。二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力度。保证财政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科

学性和准确性,全年共完成 64 个工程项目的评审,送审金额 16,874 万元, 审定金额 14,273 万元, 核减金额 2,601 万元, 核减率达 15.41%。三是推进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相结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专项资金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预算编制执行情况检查及“小金库”专项治理等工作,加大对违规违纪行为的处理处罚力度。四是创新监督手段。大力推进民生资金监管平台建设,把全区涉及的 20 项民生资金(包括粮食补贴、社保补贴、残疾人补贴、高龄补贴、城乡低保等) 85,161 条记录、6,164 万元资金在平台录入并公开,方便群众查阅,接受群众监督。

5、坚持规范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一是规范制度管理,出台了《浔阳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完善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二是规范账户管理,出台了《浔阳区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对银行存款账户的开立、变更、撤销,账户的监督与检查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明确的规定。三是规范预决算管理,严格部门预决算编制和审核,及时批复,并督促单位依法依规公开;严格确保“三公经费”实现零增长;严格审查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减少财政开支,缓解财政压力。四是规范国资管理,及时公开租赁拍卖信息,充分引入市场竞争,公开挂牌转让、出租了多处门面和资产;采取统一的标准管理安置小区已租门面,2018 年共收缴门面租金 170 万元;为有效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对 8 名长期拖欠租金的承租户提起诉讼,已追缴 4 名承租户租金 17 万元;重新定价评估合同到期的门面,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我区安置小区购买及置换工作顺利进行,全年共办理还房结算 2,497

套，涉及金额 24,704 万元。

6、坚持以民为本，夯实财政服务质量。一是当好参谋助手。全年协助我区办理各类资金文件275份；确定市容环卫市场化改革、执法大队下划的基数核算，完成事业单位公车改革经费核算等工作，为我区当好家，理好财。二是为部门做好服务工作。及时下达单位预算，确保各单位用钱做到心中有数、有据；加强预算支出拨付进度的监督管理，做到不超拨、不紧缩，使各单位正常有序地使用各项经费。三是为企业做好服务工作。为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积极推进政银企合作，全年有50家企业通过“财园信贷通”融资信贷审批，融资审批金额2.24亿元。四是认真做好各项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申报初审及验收复检工作。做好“两化融合”、“省外经贸发展扶持”、“商贸流通产业发展”、“全民创业”、“中小企业发展”等企业相关的扶持资金申报工作，通过前期深入实地调查、审核，对已下达的扶持资金项目进行了复审验收。五是做好百姓服务工作。及时为拆迁户办理拆迁补偿发放，确保全区拆迁工作顺利进行。六是为创业提供有效资金支持，全年个人创业担保贴息953人次，贴息金额共计258.67万元，小企业担保贴息17家，贴息金额共计66.50万元；为出租车发放燃油补贴，共计760户904万元；落实全区149台黄标车报废以及98万元补贴发放，让中央民生政策及时落地。

各位代表，2018年全区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仍然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矛盾越发突出，地方可用财力增长缓慢，缺乏新的支柱性财源，同时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加，尤其我区现已进入棚户区改造融资还本付息高峰期，财政

压力更加明显。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增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挂钩机制还需完善。三是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有待提高，财政支持经济发展的理念、方式仍需进一步转变。以上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加以解决和克服。

二、2019年预算草案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我们必须紧紧依靠区委的正确领导，主动适应新时代、聚焦新目标，坚定发展信心，迎难而上、担当作为、真抓实干，努力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总体工作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上级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增加收入优化支出这一中心，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基本民生保障，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增强财政统筹能力和可持续性，为建设“实力、活力、魅力、和谐”现代化浔阳新局面提供有力财政保障。

（一）2019年预算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383,419万元，同比增长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21,440万元。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19年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提前下达上级补助、调

入资金等，减去上解支出等，全年总的可用财力为106,934万元。当年的支出预算按106,934万元进行安排，支出预算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30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4,519万元；教育支出12,894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095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4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61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7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8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7,785万元；农林水支出565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47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8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3,724万元；预备费及预留等支出32,596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19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数为164,500万元，支出预算按164,500万元进行安排，支出预算项目安排情况是：京九黄氏市场等旧城改造项目60,000万元，边街小巷和立面改造项目16,100万元，棚户区改造融资还本付息项目88,400万元等。

3、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7,376万元，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2,163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552万元，支出13,82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66万元，支出51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9,494万元，支出9,42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900万元，支出2,46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0,149万元，支出5,188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153万元，支出170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00万元，支出225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262万元，支出358万

元。

（二）2019年财政工作安排

1、抓征管求创新，确保财源稳定增长。一是认真落实好中央出台的新一轮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落实普惠金融政策，完善个人和小企业贴息服务，大力支持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动能，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二是加大对重点企业和项目支持力度，努力培育和壮大财源。围绕优势产业招商，充分利用央企入赣、中博会、赣台会等招商平台，积极吸引石化配套产业、现代服务业、金融衍生产业等相关的企业来浔设立区域总部中心；主动对接沿海发达地区科技信息产业、创造型企业，重点招引“互联网+”等新经济业态；围绕棚改地块招商，积极与世界 500 强、国内 100 强和大型商贸企业集团沟通对接，大力推介考棚、京九市场、原水产批发市场等棚改地块，规划建设一批楼宇、城市综合体项目，签约一批有品牌、有实力的企业落户。三是继续加大财政支持力度，深入开展“财园惠贷通”、“财企信贷通”融资工作，助推浔阳区经济社会发展。四是继续加大支持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投入力度，支持第三产业加快发展，促进现代物流业、服务业、旅游业等税源型经济向高层次提升。五是进一步创新和完善财税体制政策，充分调动街道保存量、促增量的积极性，同时全面调动全区招商引资积极性，将各部门、各单位新引进的年纳税 50 万元以上的企业当年及以后年度税收纳入单位激励的范围。六是加强财税部门联动，协调解决征收矛盾和问题，确保应收尽收，坚持依法治税，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税种的监管，切实堵塞税收征管漏洞，防止税收流失。

2、抓支出调结构，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坚决保障基本支出。优先保障人员工资、机构运转以及民生事业支出，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坚决压缩行政成本。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会议费、培训费、宣传费等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确保实现“零增长”。三是坚决落实民生政策。在当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下，统筹好民生保障与经济发展关系，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投入和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四是持续加大各类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通过清理盘活存量资金、积极向上级争取各类项目资金及省政府债券转贷资金等方式，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3、抓监管强制度，降低财政运行风险。一是提升依法理财水平，全力支持经济建设，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二是建立完善行政监察、审计监督、财政检查协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强化对重大政策、重点项目和民生资金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按要求建设维护好民生资金监管平台，确保民生资金安全合规使用。三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的要求，将政府债务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管控债务规模，严格规范举债融资行为，控制增量，消化存量，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四是加快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绩效管理，覆盖政府预算、部门预算、政策和项目预算等所有财政资金，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机制；同时加强对财政资金的跟踪

问效和监管，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有效性。

4、抓服务求突破，完善财政运行体制。一是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保证财政可持续性。二是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抢抓政策机遇，充分调动部门积极性，全力做好项目的筛选申报，争取资金支持。三是持续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机制，扩大政府采购服务项目范围。四是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杠杆效应，完善新经济产业引导基金，创新工作方式，服务招商引资，积极助推国内外大中型企业、行业龙头企业 and 新兴产业入驻我区。五是持续强化财政资金的全程监管，探索建立绩效评价、资产管理、投资评审、财政监督、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的财政运行管理新机制。

各位代表，2019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定信心，改革创新，真抓实干，攻坚克难，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为建设“实力、活力、魅力、和谐”现代化浔阳而不懈努力！

